

● 罗健雄

## 中国文献著录国家标准体系的形成和发展

**ABSTRACT** The formulation of the "Chinese Document Cataloging Rules" to be published in 1996 marks that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hinese document description is heading towards the national standard system of Chinese document cataloging. It will certainly promote energetically the international exchange of bibliographic informations and quicken the steps of realizing literature resources sharing. 3 refs.

**SUBJECT TERMS** Document descriptions—National standards—History

**CLASS NUMBER** G254.31

作为中国编目理论与方法重要成果之一的文献著录国家标准,其形成和发展经历了孕育、产生和发展三个时期。其科学、新颖、实用、完整的体系,有力地推动着文献编目事业的发展。

### 1 孕育时期(1949~1979)

中国文献著录标准体系孕育于本国文献工作的迅速振兴和编目业务的社会化。1949年10月新中国成立后,中国文献编目事业步入前所未有的发展时期。编目业务的顺利开展,国外集中编目、联合编目理论与方法的引进,使编目事业社会化成为这一时期文献工作发展的重要标志。1958年,在全国第一中心图书馆委员会组织领导下,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北京图书馆、中国科学院图书馆等单位合作,先后组成中文、西文、俄文等不同文种图书统一编目组,开展全国性中外文图书集中编目业务,分别编制中文图书提要铅印卡片、西文及俄文图书铅印卡片,向全国发

行。中文图书提要铅印卡片订户达4500余家,每年平均编书7000余种,并在全国20多个城市实行“随书附片”;西文和俄文图书铅印卡片订户达2500家以上<sup>[1]</sup>。这是实现全国文献统一编目、使文献著录向标准化发展的重要步骤。与之互相补充、同步发展的联合编目也取得重大进展。根据《全国图书协调方案》,在全国第一中心图书馆委员会下成立了“全国图书联合目录编辑组”,先后编辑出版《中国地方志联合目录》、《中国丛书综录》和全国中文、西文、俄文、日文期刊联合目录等27种全国性联合目录和约300种地方性联合目录<sup>[2]</sup>,开创了中国联合编目业务前所未有的蓬勃发展局面,对于促进文献编目标准化,实现文献资源共享产生重要作用。应当着重指出的是,在实现全国文献集中编目过程中,全国中文图书提要卡片联合编辑组于1958年制订的《中文图书提要铅印卡片著录条例》和全国西文卡片联合编辑组于1961年制订的《西文普通图书著录条例》,迅速被全国大多数图书馆等文献工作机构作为编制或

修订本馆著录条例的重要依据,有力地推动着全国中西文图书统一著录的发展。1974年,北京图书馆中文图书编目组根据中文文献发展的新特点,结合各馆文献编目的实际,在总结经验基础上,制订出《中文图书著录条例》,反复修订,《中文普通图书统一著录条例》于1979年由书目文献出版社出版,成为全国图书馆等文献机构普遍采用的第一部统一著录法。以上各种文献著录法,是中国文献著录国家标准体系的重要渊源。

## 2 产生时期(1979~1987)

70年代末,文献著录的标准化开始步入有组织、有计划的制订与实施阶段。1979年11月,经国家标准局批准,成立与国际标准化组织第46文献工作技术委员会相对应的ISO/TC46中国委员会(即全国文献工作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现为全国情报文献工作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该委员会下设的第六分委员会专门组织领导中国文献著录国家标准的制订与推广。第六分委员会成立伊始,立即本着“认真研究、积极采用国际标准”的方针,参照《国际标准书目著录》,组织全国文献工作机构积极制订和实施一系列文献著录国家标准。1983年7月,国家标准局向全国发布《GB3792.1—83文献著录总则》和《GB3793—83检索期刊条目著录规则》,这是中国有史以来经国家权威机关批准实施的首批文献著录国家标准。《文献著录总则》作为一项基础标准,具有如同《国际标准书目著录(总则)》(简称ISBD[G])的重要指导作用,是制订和实施各类型文献著录标准(分则)的基础与依据。此后数年,第六分委员会迅速制订出一系列直接用于不同类型文献著录方法的国家标准,包括:1985年1月31日发布、同年10月1日实施的《GB3792.2—85连续出版物著录规则》与《GB3792.4—85非书资料著录规则》;1985年5月10日发布、次年1月1

日实施的《GB3792.6—86地图著录规则》;1986年6月14日发布、次年6月1日实施的《GB6447—86文摘编写规则》;1987年1月3日发布、同年10月1日实施的《GB3792.7—87古籍著录规则》;1987年5月5日发布、次年1月1日实施的《GB7714—87文后参考文献著录规则》。在此期间,与文献著录相关的国家标准,例如《GB2659—81世界各国和地区名称代码》、《GB2260—82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GB2901—82文献目录信息交换用磁带格式》、《GB3304—82中国各民族名称的罗马字母拼写法和代码》、《GB3469—83文献类型与文献载体代码》、《GB3860—83文献主题标引规则》、《GB4894—85情报与文献工作词汇基本术语》、《GB5795—86中国标准书号》、《GB6513—86文献目录信息交换用数学字符编码字符集》、《GB7156—87文献保密等级代码》等,也由ISO/TC46中国委员会其他分委员会陆续制订,付诸实施。至此,经过全国文献工作机构共同努力,包括基础标准和一系列方法标准、相关标准的中国文献著录国家标准体系初步形成,并且成为新中国有史以来首次在全国文献著录领域广泛实施的崭新的国家标准体系。

由于中国文献著录国家标准体系适应国际现代文献著录标准化的发展趋势,符合本国文献工作现代化的要求,因而被全面运用于集中编目、联合编目、在版编目、国家书目编目以及计算机编目,有力地推动着文献编目事业现代化的进程。1984年10月,北京图书馆率先在中文图书集中编目中实施《文献著录总则》、《普通图书著录规则》,并向全国发行新的统编卡片15000余种,订户达5000余家,大约90%的大中型图书馆分享集中编目成果<sup>[3]</sup>。在此期间,北京图书馆历经数年摸索,根据《文献著录总则》和《ISBD》,制订出适用于机读联合目录的《联合目录著录细则》,并自1986年起试用于编制机读全国西

文连续出版物联合目录。同年9月,北京图书馆、北京大学图书馆分别协同书目文献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对两社新版中文图书采用《普通图书著录规则》试行在版编目;青海省也于次年对本省省版图书使用国家标准试行在版编目。值得着重提出的是,北京图书馆于1986年主持编辑、出版的中国第一部国家书目《中国国家书目(1985)》全面实施了《文献著录总则》、《普通图书著录规则》、《连续出版物著录规则》等国家标准,自1987年起还采用《非书资料著录规则》。不仅如此,该馆利用1986年推出的《中国机读目录通讯格式》和《中文图书书目记录输入单》,成功地采用计算机编目手段在国家书目中综合运用了上述各项文献著录国家标准。中国文献著录国家标准体系被各种现代化编目手段采用,有力地表明中国文献著录标准化从此步入世界先进行列,呈现出与国际文献著录标准化同步发展的崭新局面。

### 3 发展时期(1987~ )

为了提高和完善文献著录国家标准的实施质量,进一步推动文献著录标准化全面深入发展,ISO/TC46中国委员会于1987年11月在江苏省徐州市召开首届全国文献工作标准化学术研讨会,着重探讨中国文献工作标准化的发展策略和如何继续推动文献著录标准化深入发展的问题。1988年上半年,第六分委会遵循国际标准化组织和《全国文献工作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章程》关于正式标准“一般每隔五年复审一次”的规定,责成各项标准主要起草人在全国范围广泛搜集对《文献著录总则》等主要国家标准的修订意见。与此同时,继续组织人力制订《图书与连续出版物缩微平片标头》、《出版物索引编制总则》、《中国作者姓名汉语拼音著录规则》、《馆藏项著录规则》等国家标准。1988年,国际图联ISBD修订委员会向世界各国推荐ISBD各个分册

的第二版。为准备全面复审和修订国家标准,第六分委会及时组织人力翻译《ISBD》各个分册第二版,于1989年7月由书目文献出版社作为《国际标准书目著录(ISBD)译丛》出版,包括《专著出版物国际标准书目著录第二版》(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iographic Description for Monographic Publications, 2nd edition,简称 ISBD[M II])、《连续出版物国际标准书目著录第二版》(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iographic Description for Serials, 2nd edition,简称 ISBD[S II])、《测绘、制图资料国际标准书目著录第二版》(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iographic Description for Cartographic Materials, 2hd edition,简称 ISBD[CM II])、《非书资料国际标准书目著录第二版》(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iographic Description for Non-Book Materials, 2nd edition,简称 ISBD[NBM II])等。在此基础上,于1991年4月在广东省中山图书馆召开第六分委会扩大会议,复审、通过了《文献著录总则》修订稿和《检索期刊条目著录规则》修订稿;研究GB3792.2~7标准系列全面修订事宜,并就《中国文献编目规则》的编撰计划提出初步设想。截至1993年底,复审、修订的方法标准有《普通图书著录规则》、《连续出版物著录规则》、《非书资料著录规则》等,相关标准有《汉语拼音注音书写·正词法》、《中国标准刊号》、《连续出版物题名页》、《期刊目次表》;继续制订的相关标准有《图书书名页》、《图书在版编目数据》等。

中国文献编目正朝着建立崭新的中国文献编目国家标准体系发展。其主要标志是ISO/TC46中国委员会主持制订的《中国文献编目规则》首次编撰工作会议于1994年6月在广东省中山图书馆召开。会议着眼于国内外文献编目标准化最新发展趋势,组织全国10余所文献工作机构、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等单位20余位文献编目专家学者,专门研究以中国文献著录国家标准体系为基础,编

撰既适应各类型文献著录需要,又适用于文献检索标目选择与确定的新型编目规则,以此为蓝本,建立和完善中国文献编目国家标准体系。《中国文献编目规则》的内容结构将由“总则、各类型文献著录规则、分层次著录与分析著录”和“检索标目法”两大部分组成,后附若干附录和索引。其中,第一部分相当于《英美编目条例第二版》(Anglo-American Cataloguing Rules, 2nd ed., 简称 AACR II)。第一部分“Description(著录)”,分为 10 余章,第一章“总则”扼要阐明编目通则,根据《文献著录总则》进一步规范名词术语、著录项目、著录格式以及著录级次区分等,并为其后各章奠定基础;第二章及其以后各章是对各种印刷型文献(例如普通图书、连续出版物、地图、古籍、乐谱、技术标准、学位论文、科技报告等)和非印刷型文献(即非书资料,例如录音资料、影片与录像资料、缩微资料、计算机文件等)具体著录方法的规定,力求结合典型实例,详尽阐明;末尾“分层次著录与分析著录”一章,则是在规定以上各类型文献常用著录方法之后,对于特殊著录方法的规定(即对揭示文献“整体”与“组成部分”的特殊规定),亦可视为上述常用著录方法的深化和延伸。第二部分相当于 AACR II 第二部分“Headings, Uniform-titles, and References(标目、统一题名和参照)”,分为 4 章,从规范控制出发,规定检索标目的范围与类型、选择的原则与方法、可供使用的各种表述形式以及标目参照法等。《中国文献编目规则》将借鉴 ISBD 和 AACR II 的助记编码形式(又称系统编码形式),将上述内容结构所有组成部分有机地联系起来,便于记忆和使用,例如第一部分第一章“总则”的编码为“1.0”,其第二章“普通图书著录总则”和第三章“连续出版物著录总则”编码分别为“2.0”和“3.0”,以此类推。在编目对象方面,《中国文献编目规则》将以汉语文献为主,兼顾其他文种文献编目需要;中国各少数民族文字文献编目可以

参照使用。预计 1996 年问世的这一编目规则,将体现以下 4 个主要特点。

(1) 在编目原则上,从本国实际出发,进一步向国际标准靠拢。首先,遵循 1961 年巴黎“原则声明”,全面实施 ISBD“客观描述原则”和一套技术方法;其次,采纳 AACR II 关于著录详简级次的区分,以充分适应不同文献类型、不同编目机构和不同编目方式的需要。以此为基础,为本国各类型汉语文献和其他文种文献直接提供标准书目著录。

(2) 在编目程序上,参照 AACR II,使文献著录与文献检索相对独立,将客观描述文献特征(著录项目)集中在前,选择、采用的检索点(检索标目)归结于后。由此明确编目人员第一任务是为各种文献编制完整而规范的书目著录(文献款目),据此再行确定和提供各种检索点。编目程序的这一变革,将彻底终止传统编目规则由检索标目决定整个文献款目的做法,为编制足以适应于手工编目和机器编目系统多样化检索需要的书目著录奠定基础。

(3) 采用平行交替标目取代传统主要款目原则。“检索点”与“主要款目”并列是 AACR II 自相矛盾的一大缺陷。它导致适应多样化检索需要的书目著录与传统主要款目原则相抵触。尽管其编者试图采用“检索点(access point)”概念和“平行交替标目(alternative headings)”方法完全取代主要款目原则(即试图将主要款目和附加款目均作为平行检索款目使用),并在导言中申明各编目机构可以自行掌握,但由于历史原因和这一问题的复杂性,至今在编目实践中尚未解决,在理论上争辩不休。《中国文献编目规则》规定,文献款目的著录正文是关于文献特征的完整记录,在“著录在先,检索居后”编目程序中,无须首先制作以责任者或题名为标目的主要款目,而以排检项集中若干规范化检索点,使之处于待标目状态,在制作款目和编制目录时,再根据不同需要作(下转第 6 页)

种出版物,由德国慕尼黑的绍尔出版社合作出版,其主题从少儿图书馆工作到存取多文种图书资料的自动化系统,内容包罗万象。

## 10 与其它机构的关系

因为国际图联代表了全世界图书馆行业的共同心声,所以它与其他具有类似目标的机构之间建立了必要联系,以便定期交流信息和交换共同关心的问题。现在,国际图联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中具有顾问资格(这是最高的级别),在国际科学联合会理事会中具有合作资格,在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和国际标准化组织中具有观察员资格。此外,国际图联在 15 个相关领域的非政府组织中具有顾问资格,其中包括关系最为密切的国际文献联合会和国际档案理事会。

## 11 资助来源

国际图联专业活动经费主要依赖于会费和赞助。还有国际图联出版物的销售收入、基金会资助和政府拨款。国际图联的专业计划得到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若干国家性的和国际性的基金管理机构以及至少 15 个国家图书馆的资助。此外世界各国的图书馆员也为国际图联活动花费了大量的宝贵时间,作出了难能可贵的贡献。

**利奥·福赫德** 荷兰人。1959 年出生,1984 年毕业于荷兰莱顿大学历史系并获硕士学位,1988 年获该校历史系博士学位并开始在海牙图书馆和信息学教育学院任教,1992 年至今任国际图联秘书长。

**顾犇(翻译者)** 1984 年毕业于复旦大学数学系,1987 年获复旦大学数学硕士学位,现在北京图书馆工作。通讯地址:北京 8141 信箱,邮编 100081。

**姜炳忻(校对者)** 1935 年出生,1960 年毕业于南开大学外语系。曾任北京图书馆报刊部主任、ISDS 中国国家中心主任,研究馆员。通讯地址:北京白石桥路 39 号,邮编 100081。

(来稿时间:1996—03—13。编发者:丘峰。)



(上接第 30 页) 出交替选择,即可构成检索效能与书目数据相同的众多检索款目,由此完全废止主要款目的制作与利用。

(4) 在标目选择与使用上,强调检索语言大众化。具体遵循惯用(符合读者检索习惯,乐于使用)、常用(被读者熟知,经常使用)、通用(被人们广泛使用,通行于世)三原则,而以惯用原则为主。正如美国著名编目学家克特所说:“如果人们有习惯看法的话,应该打破编目的一致性,满足读者的习惯。”对于检索性目录而言,人们的使用习惯就是规律。遵循这一规律将使检索语言更加接近读者检索习惯,为广大读者乐于接受。

可以预言,以《中国文献编目规则》为蓝本的中国文献编目国家标准体系的确立与实施,必将极大提高文献编目成果的编制质量

与检索效能,有力地推动文献编目标准化全面深入地发展;对于促进国际书目信息交流,加快实现文献资源共享也将产生深刻影响。

## 参考文献

- 1, 2 黄俊贵,林德海. 文献编目实践与理论进展综述(1949~1989). 见:中国图书馆学会主编. 文献编目论文选. 北京:书目文献出版社,1992:1~31
- 3 罗健雄. 现代文献著录标准化及其进展. 四川图书馆学报,1989(4):42

**罗健雄** 华南师范大学信管系教授,研究员。发文 40 余篇,出版专著 48 种。通讯地址:广州市,邮码 510110。

(来稿时间:1995—09—11。编发者:翟凤岐。)